

白驹大道琼州大桥桥头两侧拆违现场复绿
(临时苗圃)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海口市公共绿化管理所（盖章）

招标代理公司：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2019 年 06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1. 招标条件	1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2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2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3
6. 发布公告媒介	3
1. 总则	11
2. 招标文件	13
3. 投标文件	14
4. 投标	16
5. 开标	17
6. 评标	17
7. 合同授予	18
7.1 定标方式	18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9
9. 纪律和监督	19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0
附表一：开标记录表	22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23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24
附表四：中标通知书	25
附表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26
附表六：确认通知	27
第三章 评标办法（合理低价法）	28
1. 评标方法	30
2. 评审标准	30
3. 评标程序	3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2
（本合同仅为参考版本，使用过程中，由招标人和中标单位结合具体项目协商签订正式合同）	32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33
一、工程概况	33
二、合同工期	33
三、质量标准	33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33
五、项目经理	34
六、合同文件构成	34
七、承诺	34
八、词语含义	34
九、签订时间	34
十、签订地点	34

十一、补充协议.....	34
十二、合同生效.....	35
十三、合同份数.....	35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36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36
(略).....	36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7
(本次招标不要求, 开标后由中标单位编制)	37
第六章 图 纸.....	37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37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38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1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3
三、授权委托书.....	44
四、项目管理机构.....	45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45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46
五、资格审查资料.....	49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9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50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51
(四)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52
(五) 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53
(六) 企业其他信誉情况表(年份要求同诉讼及仲裁情况年份要求)	54
(七) 主要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简历表.....	55
六、其他材料.....	5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白驹大道琼州大桥桥头两侧拆违现场复绿（临时苗圃）已由海口市财政局以Z210219001168（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招标人（项目业主）为海口市公共绿化管理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为：HNDWZB201906043；

2.2 招标控制价为：2479170.79 元；

2.3 建设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白驹大道

2.4 项目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

（1）苗圃场地建设工程：

- ①.清理场内建筑垃圾和渣土：15231 立方米；
- ②.回填种植土：15231 立方米；
- ③.铺设场内碎石道路 3557 平方米

（2）、苗木迁移工程：

①.三角梅搬运和摆放（滨江西苗圃迁至琼州大桥临时苗圃）累计：17110 株，其中三角梅 A（规格：2.5-3 米，冠幅 1.5-1.7 米）2713 株；三角梅 B（规格：2-2.5 米，冠幅 1.3-1.5 米）3638 株；三角梅 C（规格：高度 1.5-2 米，冠幅 1.1-1.3 米）5130 株；三角梅 D（规格：高度 1-1.5 米，冠幅 0.8-1.1 米）5629 株。

②.三角梅搬运和摆放（挺秀公园迁至琼州大桥临时苗圃）累计：16455 株，其中三角梅 A（规格：2.5-3 米，冠幅 1.5-1.7 米）2083 株；三角梅 B（规格：2-2.5 米，冠幅 1.3-1.5 米）4261 株；三角梅 C（规格：高度 1.5-2 米，冠幅 1.1-1.3 米）4636 株；三角梅 D（规格：高度 1-1.5 米，冠幅 0.8-1.1 米）5475 株。

（3）、浇灌管道工程：

- ①.安装浇灌管道约 1709 米。

2.5 工期：20 日历天；

2.6 招标范围：苗圃场地建设工程、苗木迁移工程、浇灌管道工程（本项目包

含的所有内容)

2.7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为城市园林绿化企业或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内包括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为取得风景园林助理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资格人员，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要求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

3.2 投标人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并打印信息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是否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对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签订合同或执行合同中，投标人为失信或被执行人的，招人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或中止合同。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于 2019 年 6 月 4 日至 2019 年 6 月 11 日 (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2:30 时至 5:00 时 (北京时间，下同)，在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28 号名门广场北区 B6-9 座 1707 室（详细地址）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

4.2 报名时携带以下资料：携带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相关材料，提供原件核查，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人在填写报名登记表时，必须如实认真填写项目信息及相关信息，若因错误信息给投标人的投标事宜造成影响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投标人欲变更报名登记的项目信息，请于保证金截止日前到我单位重新填写报名登记表）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u>海口市公共绿化管理所</u> 地址： <u>海口市美兰区敬贤路8号</u> 联系人： <u>潘工</u> 电话： <u>0898—65392021</u> 电子邮件： <u> </u>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u>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u> 地址： <u>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28号名门广场北区B2座1707室</u> 联系人： <u>蒋工</u> 电话： <u>66780669</u> 电子邮件： <u> </u>
1.1.4	项目名称	白驹大道琼州大桥桥头两侧拆违现场复绿（临时苗圃）
1.1.5	建设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白驹大道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苗圃场地建设工程、苗木迁移工程、浇灌管道工程（本项目包含的所有内容）
1.3.2	工期	2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或行业有关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关于质量要求的详细说明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一、资质条件：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为城市园林绿化企业或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内包括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p>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为取得风景园林助理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资格人员,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要求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p> <p>2.投标人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并打印信息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p> <p>3.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是否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对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签订合同或执行合同中,投标人为失信或被执行人的,招人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或中止合同。;</p> <p>二、业绩要求: 不要求</p> <p>三、信誉要求: (1)投标资格没有被取消暂停;(2)未被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3)未正在被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处罚期内;(4)无行贿犯罪证明:投标人须登陆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有关单位、法定代表人、拟派担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的证明材料,提供网站截图。</p> <p>四、其他要求: /</p>
--	--

		<p>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国内企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最新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提供 2019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企业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清楚显示无负债、利润表清楚显示无负盈利）复印件加盖公章；</p> <p>4、提供 2019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企业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p> <p>5、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供应商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提供声明函原件）</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_____ 踏勘集中地点：_____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___ 召开地点：_____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按照《招标投标实施条例》相关规定执行：第二十二条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_____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1.11	分 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_____ 分包金额要求：_____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_____
1.12	偏 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可偏离的项目和范围见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允许偏离最高项数：_____ 偏差调整方法：_____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有关澄清、修改、补充文件等 _____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按照《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执行：第二十一条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应当顺延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19 年 6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银行转账，应当从其基本账户中转出。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10000.00（不得超过项目估算价的 2%；投标人需要一次性转账所需金额） 开户名称： 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大英山支行 银行账号： 4605 0100 3136 0000 0168 备注： 1、投标保证金以转帐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以保证金到帐时间为准。 2、提交保证金的付款人名称、投标人的公司名称须一致，否则投标无效_____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详见 1.4.1 第四条其他要求 _____ 年，指

		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不要求____年,指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日止。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不要求____年,指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日止。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备选投标方案的编制要求见附表七“备选投标方案编制要求”,评审和比较方法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3.7.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u>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u>
3.7.4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U盘或光盘)
3.7.5	装订要求	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3.1.1 项规定的投标文件组成内容,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分册装订 <input type="checkbox"/> 分册装订,共分__册,分别为: 投标函,包括__至__的内容 商务标,包括__至__的内容 技术标,包括__至__的内容 _____标,包括__至__的内容 每册采用_____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4.1.2	封套上写明	招标人地址: _____ 招标人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文件在 2019 年 6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地点为: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28 号名门

		广场北区 B6-9 座 1707 室开标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安排：_____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28 号名门广场北区 B6-9 座 1707 室开标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5.2	开标程序	（4）密封情况检查：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5）开标顺序：按投标文件递交顺序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_____ 5 _____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_____ 0 _____ 人（限招标人在职人员，且应当具备评标专家相应的或者类似的条件），专家 _____ 5 _____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1）专家成员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不得少于三分之二 _____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_____ 3 _____ 名
7.3.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不要求 履约担保的金额：不要求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1	类似项目	类似项目是指：本次招标项目不做要求
10.1.2	不良行为记录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 /
.....	_____ / _____
10.2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	<input type="checkbox"/> 不设招标控制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为： : 2479170.79 元
其他	一、开标时需提交以下证件的原件： （1）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如法定代表人到会须携带本人	

	<p>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p> <p>(2) 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单或银行保函</p> <p>(3) 项目管理机构所有人员的岗位证书：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提供职称证（助理工程师或以上）、其它人员提供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岗位证书原件或可通过二维码扫描查询的复印件</p> <p>二、本项目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标准为：</p> <p>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1人、技术负责人1人、施工员1人、安全员1人、资料员1人</p>
--	--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应是收到招标人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单位。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

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本项目不要求）；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

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本项目不要求）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其他材料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电子版文件放入正本中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应当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应当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 (6) 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 (7)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8)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9)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质疑和投诉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及相关规定办理。

10.2 政策性加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报价。

(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产品清单的，其评标价 = 投标报价 * (1 - 2%)； 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 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产品清单的，其评标价 = 竞争性谈判响应报价 * (1 - 1%)； 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 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 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企业、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同时所投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才能享受政策性优惠）

(4) 具体评审价说明：

- ① 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 = 竞争性谈判响应报价 * (1 - 6%)；
- ② 供应商为联合体竞争性谈判，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其评审价 = 竞争性谈判响应报价 * (1 - 2%)。

(5) 供应商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号），并提

供营业收入、人员等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无效。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

附表一：开标记录表

开标情况记录表

工程编号：

工程名称：

招标人：

开标时间：

开标地点：

序号	投标人	投标总价 (元)	投标工期 (日历天)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注 册证号	工程 质量	投标保证金 (元)	密封情况	投标单位法人代表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其他情况									

唱标人：

监标人：

记录人：

公证人：

打印日期：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本通知所附质疑问卷中的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密封递交至（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附件：质疑问卷

_____（项目名称）_____ 标段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经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代表签字或招标人加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编号：_____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编号：_____

_____：

_____的_____工程，建设地点_____，工程费_____，建设规模_____，招标范围_____，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公开开标后，已完成评标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下浮率_____，工期为_____日历天，工程质量要求符合_____标准。项目经理_____。

请你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_____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招标中心见证：_____（盖章）

年 月 日

附表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方工作的大力支持!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六：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招标人名称）：

你方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关于
_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合理低价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类似项目业绩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誉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权利义务	投标函附录中的相关承诺符合或优于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相关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定的内容(本次招标不要求)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2	评标价计算方法	评标价=经算术错误修正后的投标价格-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计算所有有效投标的评标价平均值，再对其中所有不高于平均值的评标价进行第二次平均，以二次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input type="checkbox"/> 由开标现场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投标人随机抽取下浮率进行一次平均，以该平均下浮率乘以(招标控制价-暂定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的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抽取的下浮率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	

		附表第 10.13.3 项规定的范围，每个签的值相差为 0.1%。 <input type="checkbox"/> 由开标现场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投标人随机抽取下浮率进行一次平均，以该平均下浮率乘以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的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抽取的下浮率每个签的值相差为 0.1%。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评标价得分（满分 100）	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 100 分计算，评标价高于或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按以下公式计算得分： 1、采用合理低价法值。 2、用公式表达如下： $F_i = F - D_i - D / D * 100 * E$ 式中： F_i ——投标人的投标价得分； F ——投标价满分 100 分； D_i ——投标人的投标价； D ——评标基准价 若 $D_i \geq D$ ，则 $E=6$ ；若 $D_i < D$ ，则 $E=3$ 。 3、报价注意事项： 招标控制价为： 2479170.79 元，各投标人以金额报价，应取小数点后两位，报价有效范围：各投标人投标报价低于（含等于）招标控制价，超出此范围均视为无效报价 4、取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为中标价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满分 100）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价得分
	投标报价得分（满分 100）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合理低价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投标报价得分相等时，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采取现场随机抽取的方法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资格预审文件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详细审查标准（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4 施工组织设计和项目管理机构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评审标准

2.2.1 详细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否决其投标。（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3 项、第 2.1.4 项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否决其投标。当投标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项规定的标准对其更新资料进行评审。（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否决其投标：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1) 按本章 2.2.1 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方法对投标报价各组成部分进行详细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否决其投标。

(2) 按本章 2.2.4 项规定的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计算出投标报价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仅为参考版本,使用过程中,由招标人和中标单位结合具体项目协商签订
正式合同)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
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使用国家九部委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施工合同》（2007年版）中的相关内容，本文件省略。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本次招标不要求，开标后由中标单位编制)

第六章 图 纸

(另附)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略)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项目管理机构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兹以：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RMB¥：_____元

的投标价格和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和交付本工程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在我方的上述投标报价中，包括：

安全文明施工费 RMB¥：_____元

暂列金额（不包括计日工部分）RMB¥：_____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 RMB¥：_____元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或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本工程的施工，_____天（日历日）内竣工，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随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是本投标函的组成部分，对我方构成约束力。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元）。

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中标通知书连同本投标函，包括投标函附录，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序号	条款内容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1.1.2.4	姓名: _____	
1.1	项目经理注册证号	\		
2	工期	1.1.4.3	_____日历天	
3	缺陷责任期	1.1.4.5	
4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	4.2	
5	分包	4.3.4	见分包项目情况表	
6	逾期竣工违约金	11.5	_____元/天	
7	逾期竣工违约金最高限额	11.5	_____	
8	质量标准	13.1	
9	价格调整的差额计算	16.1.1	见价格指数权重表	
10	预付款额度	17.2.1	
11	预付款保函金额	17.2.2	
12	质量保证金扣留百分比	17.4.1	
13	质量保证金额度	17.4.1	
14	投标有效期	\	自投标截止日起__日	
.....			

备注: 投标人在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 可做出其他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

投标人 (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资格证复印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上岗证书或岗位证书等复印件。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 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3：承诺书

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1、类似项目指_____绿化_____工程。

2、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五）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说明：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六）企业其他信誉情况表（年份要求同诉讼及仲裁情况年份要求）

1、近年企业不良行为记录情况

2、在施工程以及近年已竣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

3、其他

备注：1、企业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主要是近年投标人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因违反有关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或强制性标准和执业行为规范，经县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执法监督机构查实和行政处罚，形成的不良行为记录。应当结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1.2 项定义的范围填写。

2、合同履行情况主要是投标人近年所承接工程和已竣工工程是否按合同约定的工期、质量、安全等履行合同义务，对未竣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还应重点说明非不可抗力解除合同（如果有）的原因等具体情况，等等。

（七）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说明：“主要人员简历表”同本章附件七之（二）。未进行资格预审但本章“项目管理机构”已有本表内容的，无需重复提交。

六、其他材料